

外公的痛苦

□南京 吴晓平

最初获得外公这个称号时,心底还有些别扭——感觉自己突然变老了,做外公了,还要加个外字,瘴里八怪的。所以我当时还特地写了篇散文《荣升公公》,一抒胸臆。

这些年外孙女大了,外公外公地叫习惯了,心底瘴怪的感觉稍好些。加上外孙女越长越可爱,学习成绩也优秀,我打心底里也越来越喜欢她小人家,再叫什么也就无所谓了。可能是年纪大了,对世事荣辱也看得格外恬淡,黄泉路近,称谓弥远。

世人都说,女儿是父亲的小棉袄。小棉袄穿起来是暖和,可惜这暖和是有时间段的,三九严寒正需要它时,常常说脱下来就脱下来,冻得你体无完肤!记得十多年前,女儿出嫁时,我是万里迢迢赶到新加坡,参加他们的婚礼。婚礼前我想得好好的,女儿一辈子的大事,开开心心说几句祝福算了。没想到上台一开口,想起女儿这些年在外面打拼的艰难,想起女儿今后不但远离我们,而且为人妻,为人母,生娃生病的,万里之遥,老爸一点忙都帮不上,辛辛苦苦养大的女儿从此天各一方,聚少离多;好好的小棉袄要扒下来白送给别人,撕心裂肺,我抱住女儿,悲从中来,哭得稀里哗啦!

是啊,都说女儿苦,实际上生

女儿的爸爸更苦。含辛茹苦养大的女儿,欢天喜地奔向另一个男人怀抱,可怜老子就像一个失恋的老男人,失魂落魄,还要强作欢颜,在女婿面前拼命装大方。有时滑稽地想,小男人失恋了还有救,移情别恋也行,另寻新欢也可;失恋的老男人就惨了,犹如巴尔扎克笔下的《高老头》,虽有两个女儿,扒心扒肺地对她们,最终只落得“像一颗被挤干的橘子皮,抛在大街上”。

这种颓丧心情,直到外孙女小天意出世,才稍稍好转。记得小天意刚出世时,我和老妻特地赶到新加坡,女儿出院那天,我只顾扶着女儿,对外婆手中抱着的那个尿娃娃,好像没什么感觉。新加坡终年热得要命,一大早就急着往泳池里跳。老妻给我分配任务了:才出生的娃娃容易黄疸,要多晒太阳。于是,一大早老妻服侍女儿月子,我负责抱着天意晒太阳。太阳不能直接照脸,要用手替娃娃遮住眼睛。正面肚皮晒热了,再翻过来晒背。贴烧饼似的几番折腾下来,我是大汗淋漓,天意没得黄疸,外公晒出一身痱子。天意六个月了,妈妈奶水不足,要补充喂奶,这又是一个力气活。娃娃对奶瓶没兴趣,吃着吃着就睡着了,非要抱着她爬楼。上一层楼梯,她喝一口,上一

层,又喝一口。可怜我一手举着奶瓶,一手抱着娃娃,一边爬一边喂,一瓶奶喂下来又是一身臭汗!

带娃如戴玉,一个皮挂挂皱巴巴的尿娃娃,就这样在手中盘啊盘的,丑小鸭终于盘出包浆来,变成一个雪白粉嫩的小公主。不知从什么时候起,我开始喜欢她了。一岁就会歪着两只肉滚滚的小脚满地跑,我张着双手跟在后面,生怕她跌倒;两岁开始爬高上低了,我睡沙发上,她一把揪住我胸前赘肉就往上攀,疼得我直喊,也舍不得打她小屁屁。可惜聚少离多,娃娃远在新加坡,一年难得享受几天天伦之乐。去年的新冠肺炎疫情,又让女儿女婿两年没法回家,天意也只能在视频里和我们对话。奶声奶气的语言,童真未琢的想法,常让我老怀大畅,丢下手机,能回味半天。女儿说,远香近臭,真放你们身边,你们保证也麻烦。老妻说,你放过来试试,我们不要你贴一分钱,保证把她养大!女儿一看话题要转弯,生怕引火烧身,赶紧说,不是我讲的,是她爸爸讲的。我叹了一口气,说,你跟她爸爸讲,现在你们最辛苦的时候,以后回想起来,恰恰是最幸福的时光。“千万别忘了,”我说,“天意以后也会长大,也会离他而去,外公的痛苦,他有得品尝哩!”

与袁隆平的一次合影

□南京 贺震

91岁的“中国杂交水稻之父”袁隆平带着“禾下乘凉梦”,在“禾下”永远地睡去。

此时,正是小满时节,在北方,夏收作物将满未满,籽粒渐盈;在南方,夏收夏种,一派繁忙。

回到家打开电脑,凝视着十年前与袁隆平的合影,不由得哀思如潮,泪流满面。2010年,我在省环保厅政策法规处工作,分管环境政策。那年夏天,我与负责全省排污收费的同事及省物价局同仁,去广东省调研环境价格政策,住在省政府附近的广东大厦宾馆。那日午后,我与同事在宾馆大厅等人,一抬眼,一个身影出现在金碧辉煌的大厅里:黝黑瘦削,颧骨高突,脸上布满皱纹。定睛一看,那不是袁隆平吗?

因从小在农村长大,饥饿给我少年时代留下了太过深刻的记忆,所以对袁隆平有一种发自内心的敬重与感恩。我与同事不揣冒昧地迎上前去。

“您好!袁老!”“你们好!”

袁老见我们走来,双眼放出慈祥而温暖的光芒。一边热情地回

着,一边与我们一一握手。老人的手虽然瘦瘦的,但很有力量。

与袁老交谈得知,他来广州是要出席一个学术会议,这会儿在等人。我试探性地提出与他合影,平易近人的老人家爽快地答应了,并配合着与我们一行五人一一合照,一点儿架子都没有,俨然自家的一个长辈。他身边没有簇拥的人群,连秘书和助手也没有一人跟随,就一个人安安静静。

我们向袁老表达对他杂交水稻成就的赞誉,对他的尊敬和爱戴。老人听了,开心地微笑着。我感觉到那和蔼的笑容里既有成功的喜悦,分明还有些许羞涩。

袁老年轻时曾就读于南京师范大学附中,得知我们来自江苏,去广东是为了学习运用价格杠杆促进环境保护的经验时,思维敏捷的袁老说,南京有我的母校,我很关注江苏的环保工作。然后夸赞说,你们的调研很有意义,加大价格改革力度,完善有利于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的价格体系,是利用市场的力量,推进环境保护的好办法。

由于我们和袁老都要赶着去参加下午各自的活动,拍照之后,便匆匆分开了。分别时,我们祝袁老健康长寿。

那年袁老已是八十高龄,祝他健康长寿,既是分别时的客气话,也是我们作为晚辈的真心祝福。

此后的日子里,我自然而然地留意着袁老的消息,知他始终活跃在科研一线,每每在电视上看到袁老的形象,感觉他尽管年岁一年高过一年,但一直都很健康。在他成为“90后”之后,我想他定能成为“00后”的百岁寿星。

有些人,他们伟大到我们以为他没有生老病死。在我心里,袁隆平就是这样的。袁隆平的突然离去,还是让我一时难以接受。

袁隆平走了,那个回答美国人质疑21世纪谁来养活中国人的“老农民”走了;那个用一粒种子改变世界的人走了;那个胸怀“让杂交水稻造福世界人民”梦想的人走了。

江山思国士,人去稻田丰。浩渺星空,那颗被命名为“袁隆平”的星,永远是夜空里最亮的星。

父亲的手

□大连 王维钢

病床上的父亲睡熟了,我把窗帘拉好后静静地坐在床前。父亲,他的确老了。

洁白的墙上,流动着透过窗帘射进来的细碎月光,我喟叹生命如沙,拥有时抓住一把满满的,可松手那一刻它会转眼间流失得一粒都不剩。我轻轻地将父亲裸露在外的胳膊放回被里。就在这一瞬间,我观察到父亲的手,我还是平生第一次近距离地仔细看父亲的手。几乎每个手的骨节都突出着,颜色灰青,没有一点血色。手掌上全是厚厚的茧子,古铜色的手背干枯的皮

肤紧紧地贴在骨骼上,青筋暴骨。我不禁心酸,孩提时,我最难忘的记忆便是父亲的手。

夏日的傍晚,父亲时常带我到门前河边去玩。在沙滩上,他常常双手把我轻轻抛向头顶,我总是兴奋地高呼“太刺激了”,然后稳稳把我接住。父亲爽朗地笑着用胡茬蹭我的脸,我便不高兴地使劲捶打着他的手,要挣脱下来。父亲便小心翼翼地把我放下,心中充满爱怜。

父亲一直牵着我手陪我长大。

那年我因心脏病必须手术,而非的手术费,愁坏了父亲。在筹划

手术的那些日子,听母亲说,父亲几乎整夜整夜睡不着觉。后来还决定又回到采石场干了危险与报酬都极高的引爆工作(当年,二伯就是为此付出了生命)。母亲曾犹豫过,父亲对母亲斩钉截铁地说,即便是用我的命来赌一把儿子的命,不应该吗?说完用那双古铜色的手,抓起装着雷管炸药的布包就上山了。

人生的路上,总有父亲的双手给予我暖暖的爱,只要握住父亲的手,我就能感受到依靠和踏实。如今父亲的手不再灵活强劲,但它仍那么厚实和温暖,一如以前……

姐妹

□南京 邹世奇

电影《我的姐姐》赚了很多女性的眼泪,因为说出了无数“姐姐”的委屈。其实父母的偏心,又何止发生在姐姐和弟弟之间?

不久前,一个失散多年的发小突然打进电话来。因为我们中学之前还没有手机,之后我读书、她结婚,各自去了不同的城市,再也没有任何共同的熟人。她说,她记得我爸的名字和单位,就通过我爸联系到了我。

我知道这样的联系一定不简单。果然,短暂的唏嘘过后,她把话切入正题:“你是否知道,是我父母领养的孩子?”“啊?”“是这样,我们两家门对门,咱俩一起长大,你应该知道,我父母对待我和灵儿区别非常大,因为我大她三岁,是姐姐,做饭、洗碗、打扫卫生、挨骂、挨打都是我,灵儿什么都不用做,什么好吃的好穿的都归她,没挨过父母一拳头;灵儿不高兴了,拿起刀就要砍我,父母不闻不问,我只能猛跑;我如果敢拿起长姐的威严教训她,父母会先揭了我的皮……”我的思绪被她带回多年以前,那些小时候看说不出的小事,如今回望,件件惊心。

“本来呢,我早已对父母的爱不抱任何期望了。灵儿结了婚,她们要搬去跟小女儿住,我对他们说,搬去住是好的。但是,我希望家里的四层自建小楼不要卖,一来一楼临街的二间门面、各楼层的房间都可以收租,你们衣食住行不用花灵儿两口子的;二来万一你们住得不合适,想回来也有个窝。我说话虽然在家里从来不作数,但那一刻父母也承认我有

道理。”她的语声越来越激昂,中间夹杂着压抑不住的哽咽,“但是一个月前我回去看望他们,发现家里整栋房子已经易主,我再也回不去了。邻居说他们卖了房子帮着灵儿创业去了,没人知道他们在哪儿。整个过程中他们都没想过知会我一声。”

我无言。铁一般的现实,让任何安慰的话显得多余。她用一种努力平复的逼仄嗓音说:“我知道亲戚这时候是不会说真话的,我联系了十多个发小、邻居,只要你们中有一个人可以告诉我一点蛛丝马迹,指向我可能是他们抱养的,我从此就心安了,再也没有抱怨、不甘了。所以,现在你仔细想想,然后告诉我,你有没有听周围大人们说起过,我是父母抱养的?”

电话线那端的她期待着。但我只能说实话:“据我听到的一切,你和灵儿一样,是刘阿姨在中心医院生的。”对面一声“哎”,我能感觉到那里藏着多少失望与怅然。

放下电话不久,我爸打进来问:“刘叔叔的大女儿找你有什么事吗?我看看你的样子,不像只是为叙旧。”因为我们家也是姐妹二人,为避免节外生枝,我说:“没事啊,就是为了叙旧。”

想到杨绛在书里提到过,为什么他们夫妇只要了一个孩子,因为钱钟书在女儿钱瑗出生时说:“假如我们再生一个孩子,说不定比阿圆好,我们就要喜欢那个孩子了,那我们怎么对得起阿圆呢。”当时看到只当是老钱又调皮了一次,现在看,为人父母,钱钟书是多么睿智又深情啊。

乡村童年

□湖北北京山 李甫辉

我的童年是在乡下老家度过的。

那是上世纪七十年代,在老屋禾场的旁边有一片方形的荒地,现在已经建起楼房了,但三十多年前,那里却是我们孩子的乐土。

还清楚地记得春夏阳光朗照的日子,十字交错稍稍隆起的土坎,将荒地分隔成一个“田”字形,里面各色树草杂陈。野绿豆藤同小灌木缠络一气,拉扯得它们抬不起头来,不知名的虫鸟潜隐里面唧唧啾啾,时而又停歇几处黄蝴蝶红蜻蜓,眼巴巴地望着远处稚气的孩子们。这以外的地方,三角枫苗生机盎然,伸出婴儿手掌般嫩红的梢叶,荫荫高树参差俯仰,母亲点种的南瓜藤从柳树荫下蔓过来,托起杯盏形的黄花,和太阳一起竞相闪现。角落的泥坑里蓄满水,随风摇曳起一体密密葱葱的盐茅草,泛出碎碎的金光。

最瞩目的却在荒地西隅。因为那里箭簇般地挺立起一杆杆黄花菜,有的苞蕾还未开,有的已经全开了,一瓣瓣展开,渐浓渐深地被太阳染成金黄色。小学时候,每天中午放学回来,常对祖母说,再添一盘炒黄花菜吧,祖母很爽快答应后,便挎一个竹篮,带我去采摘,灿烂阳光下,黄花菜开得真

艳真美啊,我们的心情也亮堂堂的。黄花采回来后,祖母便烧开水焯,拌青椒爆炒,摆放在桌上用筷子夹起品尝时,纯然有一股阳光的味道。有时候,她还到菜地里另外摘几个红艳艳圆溜溜的大西红柿,用自家土鸡下的蛋做西红柿蛋汤,味道酸酸甜甜的,幸福洋溢在孩子们红润的面庞。

吃饱后,我们就浴着明亮的阳光上学去,上学路上也无处不精彩,无处不充满着生趣。阳光下蜻蜓飞过来,到处是一片片绿油油的稻田,田埂边不时有鳝鱼拱出的孔冒着气泡,青蛙们凸眼鼓肚蹲守各处,人一走近,它们便撒开两腿飞蹦出去,钻进水田里,洒一会儿又在不远处浮出来看你,似乎和你玩捉迷藏游戏。最害怕的是见到水蛇,它们突然从脚底下游走,弯弯曲曲地在田间游弋,擦得秧苗呼呼作响,吓得孩子们一阵惊叫跑开。

终于到上坡岭了,抬眼看太阳,下午第一节课打铃的时间还早,路两边旱地里的红薯农人已经收挖了,我们便用木棍手指抠刨未收干净的红薯吃,土气热烘烘地暖着孩子们穿凉鞋的脚板,收获往往丰厚,那生红薯的清甜脆爽的,品咂出丝丝童年的幸福。

青石街

NEW SUPPLEMENT 554 号

投稿邮箱:xinfukan2@126.com